

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，201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4年5月12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：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：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12,500,000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.40元人民币现金（含税；扣税后，QFII、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、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0.36元；持有非股改、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，先按每10股派0.38元，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，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^a；对于QFII、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，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，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）；同时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股。

【^a注：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，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，持股1个月（含1个月）以内，每10股补缴税款0.06元；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（含1年）的，每10股补缴税款0.02元；持股超过1年的，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112,500,000股，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35,000,000股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：2014年5月22日，除权除息日为：2014年5月23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2014年5月22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1、本次所送（转）股于2014年5月23日直接计入股东证券账户。在送（转）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1股的部分，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（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），直至实际送（转）股总数与本次送（转）股总数一致。

2、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4年5月23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3、以下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：

序号	股东账号	股东名称
1	01*****633	宋七棣
2	08*****772	江苏科林集团有限公司
3	01*****035	徐天平
4	00*****860	张根荣
5	00*****292	周兴祥
6	01*****437	陈国忠
7	01*****465	周和荣
8	01*****877	吴建新
9	01*****750	陈安琪

五、本次所送（转）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4年5月23日。

六、股份变动情况表：

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增减（+，-）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	比例（%）	公积金转股	数量	比例（%）
一、限售流通股	40,101,353	35.65	8,020,271	48,121,624	35.65
04 高管锁定股	40,101,353	35.65	8,020,271	48,121,624	35.65
二、无限售条件股份	72,398,647	64.35	14,479,729	86,878,376	64.35
其中未托管股数	0	0	0	0	0

三、总股本	112, 500, 000	100	22, 500, 000	135, 000, 000	100
---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	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-----	-----

七、本次实施送（转）股后，按新股本135,000,000摊薄计算，2013年年度每股净收益为0.10元/股

八、咨询机构：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

咨询地址：江苏省苏州工业园区通园路210号

咨询联系人：周蔚

咨询电话：0512-62515549

传 真：0512-62515528

特此公告。

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四年五月十七日